

# 市住更局建筑业企业资质审批流程

## 一、省住建厅委托审查资质

1. **企业申报。**企业登录湖北政务网，根据申报的内容填报信息。

2. **网上受理。**市政工程建设管理科（行政审批科）安排专人负责企业申报事项的网上受理工作。对符合要求的进行网上受理，对不符合要求的，一次性告知原因并退回补正。

3. **业务分件。**对已经受理的办件，市政工程建设管理科（行政审批科）从网上分派给专家，由专家进行审查。

4. **专家审查。**专家根据现行资质管理规定、标准、相关政策，以及省住建厅明确的标准，对企业申报资料的合规性进行独立审查，并提交审查意见。

5. **汇总公示。**市政工程建设管理科（行政审批科）对专家意见进行汇总、复核后，形成审核意见，并在黄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官网进行公示（公示期限为5个工作日）。

6. **复审。**公示期内，企业如对审核结果有异议，可进行网上申述，并提交申述报告及相关佐证资料。市政工程建设管理科（行政审批科）对申述件受理后，再进行分件、专家审查、复审意见汇总等步骤。

7. **结果上报。**对公示无异议的合格办件，以及复审合格的办件，市政工程建设管理科（行政审批科）起草审查结果报告，将

审核意见书面报省住建厅。对公示意见不合格、企业未进行申述的办件，直接进行网上办结。

## **二、市批资质（预拌混凝土专业承包资质）**

**1. 企业申报。**企业登录湖北政务网，根据申报的内容填报信息。

**2. 网上受理。**市政工程建设管理科（行政审批科）安排专人负责企业申报事项的网上受理工作。对符合要求的进行网上受理，对不符合要求的，一次性告知原因并退回补正。

**3. 业务分件。**对已经受理的办件，市政工程建设管理科（行政审批科）从网上分派给专家，由专家进行审查。

**4. 专家审查。**专家根据现行资质管理规定、标准、相关政策，以及省住建厅明确的标准，对企业申报资料的合规性进行独立审查，并提交审查意见。

**5. 汇总公示。**市政工程建设管理科（行政审批科）对专家意见进行汇总、复核后，形成审核意见，并在黄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官网进行公示（公示期限为5个工作日）。

**6. 复审。**公示期内，企业如对审核结果有异议，可进行网上申述，并提交申述报告及相关佐证资料。市政工程建设管理科（行政审批科）对申述件受理后，再按照分件、专家审查、复审意见汇总等步骤进行办理。

**7. 结果公告。**对公示无异议的合格办件，以及复审合格的办件，市政工程建设管理科（行政审批科）在黄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官网进行公告。

更新局官网进行公告，并进行网上办理。对公示意见不合格、企业未进行申述的办件，直接进行网上办结。